

2009 汉诺威消费电子、信息及通信博览会
2009 年 3 月 3 – 8 日

欢迎参加 2009 汉诺威消费电子、信息及通信博览会！

我们精心设计了这本**《参展商服务手册》**（Service Manual）以帮助您做好展前准备工作。我们建议参展商仔细阅读手册，并遵守各项服务的申请截止日期。

您可申请的各项服务包括如下四类：

1. 名录及电子媒体录入服务
2. 技术服务
3. 协助服务

对于各项服务的申请，您只需填好表格后 E-mail 或传真至表格左上方的传真号即可。若有任何问题，请联系表格上方显示的负责人。

签证所须的邀请函，请登录www.hfchina.com/invitation 在线填写。核查无误我们将在 3 个工作日内出具邀请函并邮寄给您。在此，我们建议您尽快前往德国使领馆办理赴德签证。由于 2 月份中国春节将至，我们建议您尽快办理此事。如需了解签证各项注意事宜以及所须携带的文件，也请登陆和浏览该网页。

我们将尽最大努力，为您提供最佳的服务、全方位的支持。我们期待着您的到来。祝您在展会上取得成功！

汉诺威展览（上海）有限公司
CeBIT 项目 客服部
上海浦东银霄路 393 号百安居商务大厦 301 室
电话：021-5045 6700
传真：021-5045 9355
网址：www.hfchina.com；www.cebit.com.cn



索引

- 基本信息/注意事项
- 服务申请

“服务申请”一览表：

内容	表格号	申请截止日期
会刊及电子媒体录入服务		
公司简介（2）（中国参展商名录）	1.90	2008 年 12 月 15 日
广告刊登	1.91	2008 年 12 月 15 日
协助服务		
住宿（民宅）预订	7.90	2008 年 12 月 15 日
行程安排	7.91	2008 年 12 月 15 日
货运	7.98	2008 年 12 月 15 日

#《参展商服务手册》（Service Manual）



基本信息

展览日期：2009 年 3 月 3 -8 日
展览地点：德国 汉诺威市 汉诺威展览场（**展览场地址：Messegelände D-30521 Hannover**）
参观时间：每天 9:00 至 18:00
参展商可在上午 7:00 入场

搭建日期：2009 年 2 月 17 日-3 月 2 日
撤馆日期：2009 年 3 月 9-15 日

注意事项

1. 前往参展请务必携带好《展位确认书》、《邀请函》、《参展商服务手册》等参展相关文件原件或复印件以作备用。上述文件的原件请务必妥善保管，遗失不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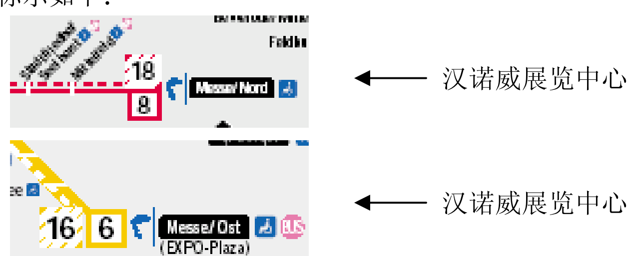
2. 请务必尽早办理赴德签证。办理赴德签证所须的资料请浏览www.hfchina.com/invitation。参展商如在开展前 2 周内仍未前往德国使领馆办理赴德签证，任何后果须由参展商自行负责，我们对此将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3. 鉴于 3 月飞往德国的机票较为紧张，请务必尽早购买机票或办理随团手续。



4. 德国当地电压和国内相同，但插座不同，国内携带过去的电器需通过插座转换器才能使用，届时请务必携带好插座转换器。见右图例。

5. 汉诺威市当地公共交通图电子版可从www.cebit.com.cn下载。汉诺威展览中心的标示如下：



← 汉诺威展览中心

← 汉诺威展览中心

6. 请妥善保管各自展位内的贵重物品，展会保安人员仅负责展览现场安全，不承担任何展位内物品遗失的责任。

本服务手册可直接从www.cebit.com.cn下载。

截止日期：2008 年 12 月 15 日
请务必在上述截止日前提交回执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

表格 1.90 -公司简介（中国参展商名录）

（本表格可选择填写，本项服务收费）

请回执：	
汉诺威展览 (上海) 有限公司	公司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__
联系人：何艳 小姐	展馆号+展位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
电话：021－5045 6700 转 231	联系人 ______________________
E-mail：cebit09@hfchina.com	联系电话 ______________________
请务必将本表中的文字信息及图片以邮件形式提交，并在主题中注明“表格 1.90”；如附文件，请务必以公司的英文名称命名该附件。不接受传真形式。	

■ **说明**

参展商的联系方式、100 个英文单词简介、1 个产品图片将被录入到：

1. 《CeBIT 2009 中国参展商名录》
2. 收录中国参展商的信息
3. 该名录将派发给展览现场专业买家、各国代表团及商会、中国政府相关部门、各国驻华使领馆。

■ **收费标准**

人民币 800 元/公司，包括 1 段公司简介（100 个英文单词内）及 1 个产品图片。

■ **申请注意事项**

1. 简介必须用英文表述，不得超过 100 单词；超过 100 字将另行收取人民币 800 元。
2. 产品图片尺寸为 4.5cm（高）X5cm（宽）精度不低于 300pdi 的 AI、JPG 或 TIFF 文件格式；超过 1 个图片将另行收取人民币 800 元。
3. 英文简介请用 doc、txt 或 rtf 文件格式提供，以公司英文名称命名并 email 至cebit09@hfchina.com
4. 产品图片请用 AI、JPG 或 TIFF 文件格式提供，以公司英文名称命名，并 email 至cebit09@hfchina.com
5. 请特别注意区分 obs 信息录入服务与 1.90 项服务，两者分别录入至《大会会刊》和《中国展商名录》。
6. **请务必以公司的英文名称命名附件**。

产品图片示例





截止日期：2008 年 12 月 15 日
请务必在上述截止日前提交回执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

表格 1.91-广告刊登（中国参展商名录）

（本表格可选择填写，本项服务**收费**）

请回执：	
汉诺威展览 (上海) 有限公司	公司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__
联系人：何艳 小姐	展馆号+展位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
电话：021－5045 6700 转 231	联系人 ______________________
传真：021－6886 3797	联系电话 ______________________
E-mail：cebit09@hfchina.com	

■ 说明

参展商将有机会在《CeBIT 2009 中国参展商名录》上刊登公司广告。

■ 申请注意事项

参展商必须不晚于 2008 年 12 月 15 日提供广告文件（AI 格式，精度不低于 300dpi） 。

■ 收费标准

位置	提供数量（个）	尺寸（长 x 宽）	价格（人民币）	预订数量（个）
封面内页	1	彩色（8.5cmX8.4cm） 3 毫米出血	16000	
展商信息页面广告	3	彩色（6cmX4cm）	10000	
展会信息页面广告	3	彩色（6cmX4cm）	6000	

截止日期：2008 年 12 月 15 日
请务必在上述截止日前提交回执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

表格 7.90 -住宿（民宅）预定

（本表格可选择填写，本项服务**收费**）

请回执： 汉诺威展览 (上海) 有限公司 联系人：何艳 小姐 电话：021–5045 6700 转 231 传真：021– 6886 3797 **本表格仅接受传真申请。**	公司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 展馆号+展位号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 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 ____________________

■ **说明**

1. 我司提供预订的民宅住宿时间为：3 月 1 日-9 日，3 月 1 日入住，3 月 9 日离开，住宿共计 9 天（8 晚）。
2. 本服务不包含机票。民宅提供**双人间**住宿，如有特殊要求请另行标注。
3. 展会期间住宿安排如下：

	1 日	2 日	3 日	4 日	5 日	6 日	7 日	8 日	9 日
早餐	入住	住处	住处	住处	住处	住处	住处	住处	住处
午餐	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离开
晚餐	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-------	
住宿	民宅	民宅	民宅	民宅	民宅	民宅	民宅	民宅	

■ **注意事项**

1. 由于展会期间民宅住宿预定十分紧张，若申请人数多于两人，我司不能保证所有人员安排在一处住宿。
2. 请贵司事先安排并确定所需参展人员，并告知双人间人员搭配入住安排。
3. 申请并支付了相关费用后，若因任何个人原因（包括签证拒签）不能随行，住宿方面将产生一定数额的罚金，此罚金为旅行社收取，汉诺威展览(上海)有限公司只是代为收取并转交于旅行社，具体罚金标准如下：

距离出团日期	≥ 45 日	44 日- 22 日	21 日 – 8 日	≤ 7 日
罚金比例	参团费的 15%	参团费的 30%	参团费的 50%	参团费的 90%

4. 签字/盖章回传此表格表明同意以上条款，并愿意承担因为个人原因终止参团服务而产生的罚金。

■ **收费参考**

民宅住宿（3 月 1-9 日）：人民币 9800 元/人

■ **申请**

1. 姓名：____________________，护照号：______________性别：______生日：____________
2. 姓名：____________________，护照号：______________性别：______生日：____________
3. 姓名：____________________，护照号：______________性别：______生日：____________
4. 姓名：____________________，护照号：______________性别：______生日：____________

注：请按照人员入住搭配安排顺序填写以上名单，例：人员 1 与人员 2 将入住一间双人间；如需申请更多，可再附页；若为夫妻，请特别注明可住一间房。

截止日期：2008 年 12 月 15 日
请务必在上述截止日前提交回执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

表格 7.91-行程安排

（本表格可选择填写，本项服务收费）

请回执：	
汉诺威展览 (上海) 有限公司	公司名称 ____________
联系人：何艳 小姐	展馆号+展位号____________
电话：021–5045 6700 转 231	联系人 ____________
传真：021 – 6886 3797	联系电话 ____________
<u>本表格仅接受传真申请。</u>	

■ **说明**

1. “行程安排”为展商提供展期及展后游览机会。**展期随团：**3 月 1-10 日。
2. **本项服务的费用须单独支付（不从预交服务费中扣除）。**
3. 如果展商已在“参展商服务申请表”中预定该项服务，请填写下列详细信息。

■ **申请注意事项**

1. 由于展会期间酒店、机票紧张，此项服务须在 2008 年 12 月 15 日前予以确认，请签字/加盖公章回传我司；若未收到贵司回执，此服务截止日期后恕不受理。
2. **机票为团票，不可签、转、退；**酒店仅提供**双人间**住宿，如有特殊要求请另行标注。。
3. 申请并支付了相关费用后，若因任何个人原因（包括使馆拒签）不能随行，酒店、机票方面将产生一定数额的罚金，此罚金为旅行社收取，汉诺威展览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只是代为收取并转交于旅行社，具体罚金标准如下：

距离出团日期	≥ 45 日	44 日- 22 日	21 日 – 8 日	≤ 7 日
罚金比例	参团费的 15%	参团费的 30%	参团费的 50%	参团费的 90%

4. 签字/盖章回传此表格表明同意以上条款，并愿意承担因为个人原因终止参团服务而产生的罚金。
5. 收到此申请表后，我司将一次性收齐参团费用，并在收到汇款后邮寄参团发票。

■ **收费标准**

展期随团价格：人民币 26000 元/人

■ **申请**

姓名	护照号码	性别	出生日期
______	____________	______	________
______	____________	______	________
______	____________	______	________
______	____________	______	________

总人数：____________

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

地点 / 日期 **公章 / 有效签名**



附件：CeBIT 2009 展期随团行程安排

展期随团行程安排

3 月 1 日	搭乘航班前往汉诺威。
3 月 2 日	布展
3 月 3-7 日	参展
3 月 8 日	参展+撤展
3 月 9 日	早餐后，乘车前往荷兰王室所在地阿姆斯特丹，访风格独特的扎达姆风车村，参观传统木鞋加工厂，和驰名世界的钻石加工厂。前往最具荷兰风情的小镇-马肯，很久以前这里是风景宜人的独立小岛，1957 年建成北海大堤坝后，原本的南海早已更名为艾塞湖，堤坝将其变成了半岛。在镇上满是风格独特的小街巷、充满浓郁荷兰民族特色的绿色小木屋，如今镇上的妇女还经常穿着传统民族服饰。您还会巧遇身穿马肯传统服装的老人，悠闲自得的过着世外桃源般的生活。
3 月 10 日	早餐后，前往位于阿姆斯特丹市的正中央的达姆广场。早在 400 年前，这里已是繁忙的商品交易处和鱼市所在。背靠人民纪念碑，便会看到著名的 De Bijenkorf 百货公司在您右手边，而位于左侧 Rokin 购物街口的是阿姆斯特丹钻石中心。沿着 Rokin 购物街，你能找到最富盛名的高級雪茄店- Hajenius 和 Maison de Bonneterie 百货商场。与 Rokin 街平行的另 2 条著名的购物街是 Nieuwendijk 和 Kalverstraat，自中央火站经达姆广场，至铸币塔(Munttoren)为终点。这里有风格迥异的百货公司，当然还有无数的荷兰纪念品店，提供名信片、木鞋或郁金香形状等等的紀念品。结束丰富多彩的购物活动后，乘车前往机场，办理登机手续，乘国际豪华航班返回国内。
3 月 11 日	抵达国内，结束愉快旅程！

报价含以下服务：

1. 展期三星级酒店及酒店内自助早餐；
2. 全程每日午、晚餐以中式餐食为主，展期午餐提供盒饭，标准为 2 荤 1 素＋1 水果或软饮，展期晚餐及展后正餐标准为 6 菜 1 汤，并提供餐前茶水，餐后果盘（用餐时间在飞机或船上以机船餐为准，不再另补）；
3. 全程提供豪华巴士，专业司机；欧洲境内优秀中文陪同；
4. 展期 6 天每人每天提供 1L 装矿泉水；
5. 司机、陪同人员小费；
6. 国际间往返机票。

报价不含以下服务：

1. 护照费，签证费，保险费；
2. 洗衣，理发，电话，饮料，烟酒，付费电视，行李搬运费等私人费用；
3. 出入境的行李海关课税，超重行李的托运费、管理费等；
4. 陪同推荐项目、自费节目及所含费用中未提到的其他费用；
5.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和非我公司原因（如天灾、战争、罢工等）或航空公司航班延误或取消、领馆签证延误、报名人数不足等特殊情况，我公司有权取消或变更行程，一切超出费用（如在外延期签证费、住、食及交通费、国家航空运价调整等）我公司有权追加差价。

截止日期：2008 年 12 月 15 日
请务必在上述截止日前提交回执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

表格 7.98 -货运

（本表格可选择填写，本项服务收费）

请回执：	
BTG 巴伐利亚运输集团北京（自然国际货运公司）	公司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
联系人：张洋先生	展馆号+展位号____________________
电话：010- 84601067，84601068 分机 22	联系人 ____________________
传真：010- 64619507	联系电话 ____________________
本表格仅接受传真申请。	

■ 说明

1. 参展商可填写本表格以委托大会指定货运公司—BTG 巴伐利亚运输集团运输货物。
2. 参展商也可自行安排货运。
3. 如申请本项服务，则需单独付费。
4. 务必在 2008 年 12 月 15 日前反馈此表格至 **010- 64619507**。

■ 申请注意事项

电子类产品出口需要做商检，请展商在当地自行办理。

■ 收费标准（供参考）

上海仓库集中货物，订舱配载，装集装箱，准备出口报关手续，上海海关报关，查验，海运上海 -- 德国港口，德国港口海关报关，提货，装车陆运到汉诺威展场，掏集装箱，送货到展台：

整箱：人民币 2850 元/立方米

不包括：

1. 德国海关监管费
2. 保险费
3. 展出期间空箱存储费
4. 德国进口关税及增值税
5. 国外展商基本服务费
6. 国内代提货的费用
7. 国内分别报关费

回程与去程相同。